

佛山市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佛山市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公开招聘 政府辅助工作人员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我单位公开招聘机关事业单位辅助工作人员 1 名，现制定招聘方案公告如下：

一、招聘职位、条件及薪酬

招聘职位、条件及薪酬标准详见《佛山市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公开招聘机关事业单位辅助工作人员职位表》（附件 1）。

二、报名和资格审查

（一）网上报名

1、报名时间：2021 年 10 月 14 日-- 2021 年 10 月 20 日

2、报名提交材料：

（1）《佛山市南海区招聘机关事业单位辅助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附件 2），请同时提交可编辑文档版本和本人签名的扫描版本；

（2）本人近期免冠大一寸彩色照片；

（3）本人身份证、户口簿、学历学位证。

请报名人员将以上所需材料电子扫描件打包成一个压缩文件（.zip 或.rar），以“招聘职位代码+姓名+手机号码”命名发送至报名邮箱：fgj-bgs@nanhai.gov.cn。报名人员需对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待录用前需提供所有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再次审核，如发现提供的报考材料失实，将取消聘用资格。

联系人：利小姐，联系电话：0757-86238631。

（二）资格审查

我单位对报考人员的资格进行审查，确定考试对象，并通知考试时间、地点。

三、考试

(一) 笔试：笔试总分 100 分，采用闭卷方式进行，内容为行政能力测试和申论写作，笔试成绩最低入围分数线由我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划定。对入围的考生依成绩高低顺序，按拟录用人数 1: 3 的比例确定面试对象，不足 1: 3 比例的，按实际进入面试人数确定面试对象。笔试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在南海区人才服务管理办公室 (http://nhrc.nanhai.gov.cn/cms/html/nh_rcfw/index.html) 和南海区政府网站 (部门导航：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http://www.nanhai.gov.cn/fsnhq/bmdh/zfbm/qfgj/xxgkml/tzgg/index.html>) 网站公布考生笔试成绩和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二) 面试：面试以结构化面试形式进行，主要测试考生的语言表达能力、组织协调管理能力、综合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和应变能力。面试总分 100 分，面试完毕后当场评分、统分，并向考生宣布面试成绩。

(三) 总成绩及体检人选：总成绩由笔试和面试成绩按 4: 6 比例合成，总分 100 分，合格线为 60 分。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等额体检人选。面试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在南海区人才服务管理办公室 (http://nhrc.nanhai.gov.cn/cms/html/nh_rcfw/index.html) 和南海区政府网站 (部门导航：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http://www.nanhai.gov.cn/fsnhq/bmdh/zfbm/qfgj/xxgkml/tzgg/index.html>)) 公布考生总成绩及参加体检人员名单。

四、体检和考察

体检和考察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有关规定执行。体检不合

格或体检人选放弃体检的，由我单位决定是否依次递补体检人选。考察不合格或者放弃聘用的，由我单位决定是否依次递补考察人选。

五、公示与聘用

经考试、体检、考察合格后，确定拟招聘人选，名单在南海区人才服务管理办公室（http://nhrc.nanhai.gov.cn/cms/html/nh_rcfw/index.html）和南海区政府网站（部门导航：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局（<http://www.nanhai.gov.cn/fsnhq/bmdh/zfbm/qfgj/xxgkml/tzgg/index.html>））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未接有效投诉的，按规定的程序办理聘用手续；公示期间发现问题的，由我单位决定是否依次递补。

六、其他

（一）报名人数不足1:3比例的职位不开考。

（二）考生提供的报考材料失实的，取消聘用资格。

（三）曾因违法犯罪被判刑、送劳教，犯有严重错误，受过党纪、政纪处分，限制录用的人员列入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员名单、被确认为失信被执行人以及正在接受有关部门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不予接受报考。

（四）监督投诉电话：0757-86222380

- 附件：1. 佛山市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公开招聘机关事业单位辅助工作人员职位表
2. 佛山市南海区招聘机关事业单位辅助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

佛山市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0月12日